

編輯說明

- 一、本刊編印之目的在於陳示本局各項消防業務成果概況及業務績效之重要統計數據，並作為決策單位檢討改進之參考。內容分為消防預算、消防人力及裝備設施、火災預防、天然災害、火災事故、緊急救護及其他等7大部分。
- 二、本刊所列資料係以民國 107 年為主，並以歷年資料為輔，俾便長期時間數列之比較，藉以查往知來。
- 三、本刊各項資料來源，係根據本局各科室暨救災指揮中心提供公務統計報表彙編，並將資料來源於表下方註明。
- 四、本刊所列數字皆以電子計算機整理計算，各項尾數採四捨五入法計列，故總數與細項之和容有出入。
- 五、本刊所列統計數字倘因校正、修改等致與他處之統計數字不同時，悉以本輯登載之資料為準。
- 六、本刊所用之符號代表意義如下：
「-」表示無數值、「…」表示數字不明、「0」表示不足一單位。